

# 桂林航天工业学院文件

桂航教〔2020〕12号

## 青年教师教学竞赛实施办法（修订）

为鼓励青年教师更好地研究教学方法和技巧，提高教学技能和授课质量，推动教师之间相互学习和交流，全面提高教学质量，现结合学校教学工作实际，制定本办法。

### 第一条 参赛范围及要求

参赛对象为年龄在 40 周岁以下的专职教师，需同时满足以下条件：

（一）具备信念坚定、纪律严明、师德高尚、爱岗敬业等基本条件，近 4 年未出现过教学事故。

（二）具有 4 年以上（含 4 年）本科教学经历。

（三）参与过至少 1 项校级及以上高等教育教学改革工程项目。

（四）近 4 年在学校的评教活动中获得良好的评价。

### 第二条 竞赛内容及评分方法

#### （一）竞赛内容

包括教学设计、课堂教学和教学反思三个部分。

#### （二）评分方法

成绩评定采用百分制，由教学设计、课堂教学和教学反思三部分组成，三者权重分别为 20%、75%、5%。

### **第三条 竞赛流程**

#### **(一) 初赛**

各教学单位根据实施办法和竞赛通知要求，组织本单位青年教师进行初赛，在此基础上结合教师自身实际情况，向学校推荐决赛人选，推荐人数由学校根据情况按一定比例进行分配。

#### **(二) 决赛**

决赛分以下三个部分进行：

1. 教学设计。参赛教师在决赛前提交参赛课程的教学大纲、教学设计、课堂教学节段的 PPT 课件或板书设计。

2. 课堂教学。参赛教师需在规定教学时间内进行课堂教学，评委从教学内容、教学组织、教学语言与教态、教学特色等方面进行考评。

3. 教学反思。参赛选手结束课堂教学环节后，结合本节段课堂教学实际，从教学理念、教学方法和教学过程等方面着手，在给定的时间内完成教学反思。

学校组织专家对教学设计、课堂教学和教学反思进行评审（具体评分标准见附件），并结合现场比赛情况进行综合评比，评选出一、二、三等奖和优秀奖。一等奖获奖比例为各组参赛人数的 10%，二等奖为 20%，三等奖为 30%，其余选手获得优秀奖。

### **第四条 竞赛时间与组织管理**

- (一) 教务处会同校工会每年组织一次比赛。
- (二) 参加决赛的教师可安排 20 余名学生到场开展听课互动。
- (三) 各教学单位组织近两年到校工作的专任教师到决赛现场观摩学习。

### **第五条 奖励办法**

(一) 学校对获奖教师进行表彰，颁发荣誉证书，按学校相关规定给予奖励。

(二) 获奖材料记入教师本人教学档案，获奖材料可作为其晋级、职称评定、年终考核依据。

(三) 推荐竞赛成绩优异者参加区级青年教师教学竞赛。

### **第六条 本办法由教务处负责解释。**

**第七条**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施行，原《桂林航天工业学院青年教师教学竞赛实施办法》（桂航教〔2014〕30号）同时废止。

- 附件：
1. 桂林航天工业学院青年教师教学竞赛教学设计评分表
  2. 桂林航天工业学院青年教师教学竞赛课堂教学评分表
  3. 桂林航天工业学院青年教师教学竞赛教学反思评分表



